

魯東野語

失去從前罵人的勁道，也快把最基本的對話能力徹底繳械，她走出房門的時候，頂著一頭沒人整理的白髮，亂糟糟剛睡醒的樣子，用迷濛混濁的眼珠，在我臉上刷著荒廢了半世紀的記憶條碼。她也許不記得，上一次見到我是多久前，而口中想說出我的名字卻先迸出「啊，這我外孫。」讚許自己腦海裡還印著家人的浮水圖像；又彷彿是說來讓旁人羨慕，外孫畢竟這麼大了。然而此時所謂的旁人，圍在桌邊陪她吃飯、打牌，懷裡拽著小紅包的全都是她的外孫與外孫女。

我還記得她說起那些荒誕故事的聲音，帶著很多只知其音的語助詞，在鍋邊篤篤篤篤的滾水聲裡，一場鋪天蓋地的逃亡，如鍋頂大蓋下爛著元寶餃子那樣煎熬。東滾西滾居然滾不出黑色大鐵鍋外，互相碰撞在一起，直到皮破肉爛為止。大概是我太理智了，對於「逃亡」沒有什麼想像力。一群襤褸的亡靈灰撲撲地，從甲地到乙地；沿途啃樹皮吃貓狗果腹，偶爾偷人的雞鴨；總之就是一路上不斷進食、進食，然後找到一處廣闊且有水源的壤上耕居，便能終結一場「逃亡」。

以為這就是「逃亡」，因為無論是描寫逃難時代的文學作品、或者翻拍流亡政權的電影，甚至電腦遊戲裡城池淪陷必須遷徙的時候，飲食都被設定為事件的導引、紛爭的開端以及勝負的關鍵。

飢餓與飽足彷彿關乎人心自在與否，安定與流離的指標。所以過年的供桌上，十五條全魚煎得赤黃如足金九九九，每條都是半個胳膊粗長；五隻大油雞臥著腦袋，兩腿收進掏空的肚子裡，在供桌上閉眼沉思和吃素果的觀音菩薩同號表情；然後是五花肉連皮帶幾根沒挑乾淨的粗毛燙了全熟，這些牲禮全分配給天公地主，還有老家神。一神可分得兩斤肥豬肉、一隻全雞和五條大魚。

多出來的兩隻雞，配上一些大油爆過的蝦子與燙熟的嫩餃子，分給了三家不同姓氏的祖先牌位。她一手包辦了所有的供品，曾讓我以為食物的鋪張可以取代逃亡，帶來安定的力量；但她卻又規定供桌上的食物，沒過元宵是不能吃完的。初二留菜，元宵收財，或許在她寒冷的老家可以用這種習俗過年，但這在溼漉漉的台灣卻荒謬得很。滿桌的霉魚臘肉，神明聞了都要嘔出一肚子香灰來。

原來這才是逃亡，我看著三家祖先，共處在擠滿了牲禮的狹窄供桌，左手躲著高張的燭焰，右手挨擠著插滿銀柳杏花的高腳花瓶。被黑煙燻了整臉，食物酸腐惡臭的氣息，也夾帶著濃烈的化學檀香隱隱飄來。倖存後的每一年，香臭混雜，誰姓什麼不重要，幾戶人挨湊在一起也不介意，只要有一小方土地可以棲身，初一十五、初二十六都有好些葷食，平日淨水素果就可以度過了。

紅帕巾把那些積年累月的塵垢抹去以後，亮在眼前的是三塊烏得發金的黑檀雕花螺鈿木板。住了大半輩子，總是「老房子」、「老房子」地喚著那塊介於眷村與三合院之間的灰色地帶，也該是這般模樣。大紅油漆的欄杆木門都被住老了，鏽鏽斑斑，每兩年重漆一回，像給它塗保養液化妝水。在都市政策如地心引力把磚瓦樑柱全拉倒之前，「老房子」粉成一朵盛開的荷花，屋裡頭的新水管奔流恣肆，飽滿的蓮莖抽拉一池夏水，人湊在裡頭便能感受什麼叫做屋肥家潤。

老房子都空了，人都去光了，現在念著它老，有些晚了。我們口中吐出「老房子」這幾個音節的目的只是潛意識將它當作故鄉，不希望從此失根而已。年節前人家問起，驕傲地說要回老家去。那是何等光榮而且幸福的事情呢？

所以她總念著「老房子」。而住過我們這群外孫記憶的「老房子」，老不過她在煙台的老房子。幾十戶申家在那片土地上住了超過一百代，卻沒有人異軍突起搭蓋高樓，一色矮小農厝呈放射狀地圍繞著一座大牌坊，牌坊底下是申家祠堂，祀奉著申家列祖列宗，以及一位只知其名不察其神蹟典故的老家神「翠華公」。她說不上「翠華公」究竟是什麼樣的來歷。是賢人化為神明像關公媽祖那樣真有其人，還是久遠的傳說裡西王母變瑤池金母那樣以訛傳訛？神桌上六柱香的爐子，沒有神位也沒有塑像，空蕩蕩地什麼都沒有，卻又恍然間什麼神靈都齊聚在上的樣子。

逃亡的時候，「翠華公」威靈遠播，連在澎湖都可以接收得到訊號。所以每年看著那些木板上的姓氏刻字，總能在供桌上找到回家的理由。當「逃亡」這個念頭浮現的時候，她只想把申家祠堂一磚一瓦全都拆到台灣來重蓋。

走出煙台老房子的那一刻，她姥姥說，走到哪裡都記得，唸著「翠華公」的名號，找個乾淨的土地上插六柱香，就可以上告「翠華公」任何事情。姥姥跑不動、不跑了，就隨手撕下那天的日曆紙，怕她不識字，寫上「申家祖先之神位」幾個大字。哪天落戶了，就去刻個神位，千交代萬交代，別把姥姥給忘了。

沿途紙不離身，綁在腰間，只有洗澡的時候取下來。而逃亡的時候根本洗不到幾次澡，所以那張日曆紙在身上貼得很穩。她也一手揪著胸口抓安心神，唸著「翠華公」求祖宗幫忙讓戰爭快快結束。另一手，牽著十六歲大的表弟，跟一夥軍民雜處的流亡隊伍往南逃。

那時候逃到澎湖，和在地的福佬人言語不清但習俗相近，硬是借到了六柱香，往土裡一插；不奇不怪，三天內就找到走散的表弟。她不說表弟，都直言是親弟。她說，你們這麼一窩表兄弟姐妹，不也都是親的？

這些都出自她的口中，我們沒有任何人證物證可以質對。所有關於煙台以前和以後的事情，都出自她說。那個親弟，也就是我們的舅公，一路讓她牽著不放手，直到要上澎湖的船之前，才被軍隊抓走。如果滿十六歲不入伍，就丟到海裡的事情是她先跟我們說，後來才在書上看到的。而當她再見到親弟，那個我們至今從未謀面的舅公的時候，卻已經是營區洗澡間裡一具冰冷的遺體；軍方通知她去認屍，她當時什麼都不敢想也不懂得想，草草地讓軍方把屍首斂了起來。

舅公當時身上全都是「紫痘子」。她抹著小表弟敷了水痘藥膏的臉，每個孩子長了水痘的那幾個禮拜，總讓她想到舅公。才相別三天，就莫名長出渾身凹凸不平的疣疹，現在回想起來，莫不是被人藥死了。那些不肯剃頭當兵的人，中午還沒放飯就被推下海；更早之前，另一夥人大清早還在夢裡就被軍刀挑開棉被，亂刀捅死。舅公該不是多嘴頂撞了長官吧？她說，當時顧不得那麼多，只知道死人得趕緊斂起來，不然就像滿供桌的雞鴨魚肉，放不到元宵就先霉了一半。蓋下手印，算是認他做親弟弟的第一天。

從腰間拿出那張貼了大半日子的日曆紙，請作法事的人填上舅公的姓名，和申家祖先們渡海，將來好一起立碑建位。只是綁得再緊，也禁不起礁嶼間翻覆的災難。她搭上的小客船本來目標高雄，從馬公出港不久後，大風一打，就翻了個一百八十度；幸好嗆不到半口海水，鄰近的輪船就趕來幫忙搜救。

她被救上輪船甲板，焦急地從腰間翻出那張五月八號的日曆，上面的墨水字跡暈成雲水一色天地相合，除了逃亡那天忌遠行之外，什麼都看不清了。兩手一擺，漂泊了一生的憑證從此漂入汪洋。佛具行的人照她口述，在新的牌位打上金漆，寫著「蘇孫」二字；到戶政所申報軍眷遺族的時候，舅公已經改姓「蘇孫」五年餘了。沒有人去查證，這樣的姓氏究竟存不存在，一切都是她說的算。

至親亡故，又初逢奪命大浪的十七歲少女，什麼事情都可能記錯。又或者，孫兒十餘人，玄孫方滿月的九十歲老太婆，什麼事情可以要求她記得清楚呢？

她從牌堆捏了一張花，就在牌桌上發傻，癡癡地望著手裡的牌章。緩緩抬頭，直望著掛在黑框裡微微笑的外公，彷彿所有的事情歷歷如現，猶在今日。

「就是那時候，碰上你們外公。」擔任輪機長的外公，是如何從溼熱的船艙裡走出來，安慰當時哭花了臉的女娃娃呢？這是她不曾啟齒的逸事，我們只當是一樁甲板上「你跳我就跳」的海誓山盟，只堪兩小無猜，不足為外人道也。

所有的事情都被她重新回溯了一遍，海底的東南西北有了定位。她從牌尾補了花章，開始複誦這幾十年來我們爐邊、桌邊聽過無數次的故事。

每一年，她都在游離的腦海中摸索往事，她用語言型塑出一個龐大的「從前」；流亡的雜沓人聲，卻經常破壞她的語言世界；說不清楚也講不明白的事情愈多，她就乾脆簡化成一句心願。從此，當作講故事的開頭。

「別忘了你姥姥啊。」初五，要回台北開工了，臨行前她捏著我的腮幫子如是說。就像當年姥姥對她那樣。